

证券代码：688147

证券简称：微导纳米

公告编号：2023-038

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新硕路 9-6-2 号公司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6
普通股股东人数	16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54,639,31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54,639,316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12.023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12.0230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副董事长 LIWEIMIN 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。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1、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6 人；

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3 人；

3、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4,639,016	99.9995	300	0.0005	0	0.0000

2、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4,639,016	99.9995	300	0.0005	0	0.0000

3、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4,639,016	99.9995	300	0.0005	0	0.0000

4、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4,639,016	99.9995	300	0.0005	0	0.0000

5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4,639,016	99.9995	300	0.0005	0	0.0000

6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4,639,016	99.9995	300	0.0005	0	0.0000

7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1,807,312	99.9975	300	0.0025	0	0.0000

8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5,645,016	99.9993	300	0.0007	0	0.0000

(二)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

股东分段情况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
持股 5%以上普通股股东	42,831,704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持股 1%-5%普通股股东	8,994,00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持股 1%以下普通股股东	2,813,312	99.9893	300	0.0107	0	0.0000
其中：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	39,152	99.2396	300	0.7604	0	0.0000
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	2,774,16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三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5	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2,813,312	99.9893	300	0.0107	0	0.0000
6	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2,813,312	99.9893	300	0.0107	0	0.0000
7	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2,813,312	99.9893	300	0.0107	0	0.0000
8	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2,813,312	99.9893	300	0.0107	0	0.0000

(四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议案 5、6、7、8 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，详见上表“二、议案审议情况之（三）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”；
- 2、议案 7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，关联股东 LI WEI MIN 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；
- 3、议案 8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，关联股东潘景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王金波、顾晗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上网公告附件

（一）、《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见证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0 日